

##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4月21日,审议通过《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同意聘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”)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服务机构,该议案于2021年5月18日,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,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《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及2021年5月18日披露的《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### 一、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说明

2022年3月8日,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《关于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,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服务机构,原委派签字注册会计师宫国超先生、刘得钰先生,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宫颖女士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安排,增加一名签字注册会计师冯颖女士共同完成相关审计服务工作。增加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宫国超先生、刘得钰先生、冯颖女士,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宫颖女士。

### 二、本次增加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介绍

#### (一) 职业信息

冯颖,199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,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,200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,2021年开始为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;近三年签署过锌业股份、聚龙股份、芯源微等多家上市公司审

计报告。

(二) 诚信记录

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，无不良记录。

(三) 独立性

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(四) 本次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;

(二) 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、身份证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9 日